

证券代码：688223

证券简称：晶科能源

公告编号：2022-082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2月16日，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仅限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日常经营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就上述事项出具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在规定期限内实际使用了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并对资金进行了合理的安排与使用，没有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资金运用情况良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20,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该笔资金使用期限未超过12个月，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通知了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

特此公告。

晶科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2月14日